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ST 慧球

编号：临 2017-082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 时 30 分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6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孙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郡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下称“郡原物业”）与沈阳华凌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沈阳华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郡原物业向沈阳华凌转让旗下全资子公司沈阳辽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 元。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七日